



PARKSON 百盛

PARKSON RETAIL GROUP LIMITED

百盛商業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368)

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適用的代表委任表格

本人／吾等 (附註1) _____

地址為 _____

為百盛商業集團有限公司 (「本公司」) 股本中每股面值0.1港元的股份 _____ 股 (附註2)

的登記持有人，茲委任 (附註3) 股東週年大會主席或 _____

地址為 _____

為本人／吾等的代表，代表本人／吾等於本公司將於二零零六年四月二十八日上午十時正假座香港中環金融街8號四季酒店2樓維港廳1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 (及其任何續會) 上投票及行事，於會上將省覽及酌情通過召開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所呈列的決議案，並於該股東週年大會 (及其任何續會) 上就以下決議案代表本人／吾等投票。

如欲委任代表為投票，請按 閣下的投票意願於適當的空格內填上「√」號 (附註5)。

決議案		贊成 (附註5)	反對 (附註5)
(1)	接納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及董事會及核數師報告。		
(2)	批准宣派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0.26元。		
(3)	(i) 重選以下本公司董事 (「董事」)： (a) 鍾榮俊 (b) 周福盛 (c) 丹斯里鍾廷森 (d) 方正 (e) STUDER Werner Josef (f) 高德輝	(a)	(a)
		(b)	(b)
		(c)	(c)
		(d)	(d)
		(e)	(e)
		(f)	(f)
	(ii) 授權董事會釐定董事酬金。		
(4)	重新委任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為核數師及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5)(A)	普通決議案一向董事授出一般性授權購回最多達本公司現有已發行股本10%的股份。		
(5)(B)	普通決議案一向董事授出一般性授權以配發、發行或處置最多達本公司現有已發行股本20%的新股份。		
(5)(C)	普通決議案一擴大向董事授出以發行新股的一般性授權的限額，擴大數目相等於購回股份數目。		
(6)	特別決議案一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細則。		

股東簽署： _____ (附註6) 日期：二零零六年 _____ 月 _____ 日

附註：

- 請用正楷填寫全名及地址。
- 請填上登記於 閣下名下的股份數目，如無填上數目，則本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與所有以 閣下名義登記的本公司股份有關。
- 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有權委任其他人士 (必須為個人) 作為其受委代表出席大會及在以投票方式表決的情況下代其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如無填上姓名，則股東週年大會主席將作為 閣下的代表。
- 如 閣下擬委任股東週年大會主席以外的人士為代表，請刪去「股東週年大會主席」等字眼，並於空位上填上受委代表的姓名及地址。本代表委任表格的每項更改，均須由簽署人簡簽示可。
- 注意：倘 閣下擬投票贊成或反對某項決議案，請於適當的「贊成」或「反對」欄內填上「√」號。如無在任何欄內填上「√」號，則委任代表將有權自行決定如何投票，而就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所載以外而正式提呈股東週年大會的任何決議案而言， 閣下的委任代表亦將有權自行決定如何投票。
- 本代表委任表格必須由 閣下或 閣下的正式書面授權人簽署。如股東為公司，則代表委任表格必須蓋上公司印鑑或經由公司負責人、授權人或正式授權的其他人士親筆簽署。
- 代表委任表格連同任何已簽署的授權書 (如有) 或其他授權文件 (如有) 或經由公證人簽署證明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副本，必須於股東週年大會或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至少四十八小時前，送達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匯中心26樓，方為有效。
- 填妥及交回本代表委任表格後， 閣下仍可按意願親身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於會上投票，在該情況下，本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作已遭撤回論。
- 倘屬任何股份的聯名登記持有人，任何一名持有人均可親身或委派代表代其就有關股份在股東週年大會上投票，猶如彼乃有關股份的唯一擁有人，惟倘超過一名該等聯名持有人親自或委派代表代其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則上述人士中只有在股東名冊內排名最先或 (視乎適用情況) 較先的該名人士有權就共同持有的股份投票，而就此目的而言，排名次序乃按聯名股東就有關聯名持有股份於股東名冊的排名先後釐訂。